8099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3段22號

公司電話:(02)2591-5266

# 合併財務報告

# 目 錄

	項	且	頁 次
-,	封面		1
二、	目錄		2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4-5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6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7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8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	皇序	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睪之適用	9-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日	明	13-27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任	段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39
	(七) 關係人交易		40-43
	(八) 質押之資產		4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	之合約承諾	44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其他		45-5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	資訊	50 \ 55-5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	訊	51 \ 57
	3.大陸投資資訊		51 \ 58
	(十四)部門資訊		51-54



####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oad Taipei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2 2757 8888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v.com/taiwan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 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 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 所述,列入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全部子公司(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372,564 千元及 309,305 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8%及 16%,負債總額分別為 107,418 千元及 79,923 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1%及 8%,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 6,606 千元及(4,763)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26%及(31)%。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子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 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 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 安 永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 (92)台財證(六)第 100592 號 (90)台財證(六)第 100690 號

> > 楊智惠楊智惠

會計師:

蕭翠慧 葬 葬 巷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四日

——IMINONINI 大同世界和民國外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五十十二十二日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三月

會計主管:許秋嬋

(元)	***							
			一〇六年三月三	H-H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	三十一目	一〇五年三月三	H-+
	計項目	附註	金 額	%	金額	%	金 額	%
							1	
		四及六.1	\$345,121	17	\$341,063	16	\$230,122	12
	具投資一流動		96,210	5	72,840	4	72,090	4
		四及六.3	15,986	-	23,746	_	24.525	_
		四次六4	583,226	29	580,249	28	479 638	25
		国、からみナ	30,657	ì -	34 084	3 0	787.87	3 0
	in in	は、これなり、これなり	76,957	7	54 131	1 c	735,651	1 5
	K.	,	10,01	t	101,40	<b>1</b>	400,007	71
			245	r.	060	,	7,483	•
		4	141	*	406	ï	406	)Š
			1			ř	42	įį.
		四及六.6	468,748	23	572,346	28	543,516	28
			986'19	m	37,325	2	18,501	-
			1,685,581	83	1,716,780	84	1,640,744	85
	具投資一非流動	四、六.2及八	15,392	-	16,200	_	30,251	2
		•	191,381	10	194,553	6	129,223	7
		四及六.8	7,600	'	9,345	'	15,613	_
		四及六.17	28,773	_	30,565	2	28,140	_
		4	77,440	4	66,557	n	62,118	n
		四及六.3	all.	'	5,098	'	57	'
		四、六.5及七	15,904	,	16,173	_	21,193	
			336,490	17	338,491	16	286,595	15
1xxx 資產總計			\$2,022,071	100	\$2,055,271	100	\$1,927,339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沈柏延

經理人:劉盈秀

經理人:劉盈秀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許秋嬋

	-				(w) = 1 × 1 = 1		單位:新臺幣千元	臺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六年三月三	H-H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	日十十日	一〇五年三月三	H - H
代碼	會計項目	1 と は は と は と は と は と は と は と は と は と は	金 額	%	金 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l	
2100	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加	5.6	\$150,000	7	\$80,000	4	\$110,000	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49,954	3		•	03010	1
2150	應付票據		64	1	244	'	17	1
2170	應付帳款		534,185	26	701,769	34	558,067	29
2180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4	21	ă	1,417	1	956	ı
2200	其他應付款		134,921	7	131,468	7	95,930	5
2220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	4	1,981		1,619	•	2,968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7	9,825	ı	5,509	1	11,959	-
2250	負債準備一流動	回	18,606		18,117		20,801	П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国	23,456	П	26,388	_	32,718	2
2355	應付租賃款一流動	国	11,619	Ţ	11,527	_	10,612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34,632	46	978,058	48	843,998	44
	非流動負債							
2613	應付租賃款一非流動	图	11,953	-	14,431	_	17,519	F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一非流動	四及六.10	74,549	4	83,602	4	79,216	4
2645	存入保證金	4	1,506	1	5,142	,	4,890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8,008	5	103,175	5	101,625	5
2xxx	負債總計		1,022,640	51	1,081,233	53	945,623	49
31xx	屬於母	7.11						
3100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672,000	33	672,000	33	672,000	35
3200	資本公積		287	9	287	( <b>i</b>	287	į.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13,253	10	213,253	10	204,500	Ξ
3350	未分配盈餘		116,290	9	86,162	4	93,911	5
	保留盈餘合計		329,543	16	299,415	14	298,411	16
3400	其他權益		(5,549)		(1,418)	•	4,809	186
36xx	非控制權益		2,850		3,454	•	5,909	ľ
3xxx	權益總計		999,431	46	974,038	47	981,716	51
	負債及權益總計		\$2,022,071	100	\$2,055,271	100	\$1,927,339	100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			單位:新	臺幣干元
			一〇六年一月		一〇五年一月	•
			至三月三十		至三月三十	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4000		四、六.12及七	\$1,028,767	100	\$884,88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6、六.14及七	(833,314)	(81)	(717,892)	(8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95,453	19_	166,991	19
6000	營業費用	六.13、六.14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03,355)	(10)	(111,108)	(13)
6200	管理費用		(37,945)	(4)	(29,727)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690)	(1)	(8,487)	(1)
	營業費用合計		(156,990)	(15)	(149,322)	(17)
6900	營業利益		38,463	4	17,669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15	370	-	3,29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5	(2,333)	<b>#</b>	167	-
7050	財務成本	六.15	(549)	-	(335)	ā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512)	-	3,128	
7900	稅前淨利		35,951	4	20,797	2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17	(6,164)	(1)	(3,662)	(1)
8200	本期淨利		29,787	3	17,135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394)	-	(1,534)	_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394)		(1,53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393	3	\$15,601	<u> </u>
						<del></del>
8600	淨利歸屬於:	-				
8610	母公司業主		\$30,128		\$17,915	
8620	非控制權益		(341)		(780)	
	,		\$29,787		\$17,135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25,997		\$16,473	
8720	非控制權益		(604)		(872)	
	// 4 17-4 (P= JME		\$25,393		\$15,601	
			=======================================		Ψ13,001	
	每股盈餘(元)	六.1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 / /	\$0.45		\$0.2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45		\$0.27	
, , , ,	기만기도 <del>수</del> 사소 프로 WV		Ψ013		Φ0.27	
	<del> </del>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沈柏延



經理人:劉盈秀

會計主管:許秋嬋





Ш 1 日至三月三十 

國一〇六年及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1,534)(4,394)17,135 25,393 \$966,115 \$981,716 \$974,038 29,787 15,601 \$999,431 權益總計 3XXX (341)(92) (280)(872)(263)(604)\$5,909 非控制權益 \$2,850 \$3,454 \$6,781 36XX (1,442)(4,131)25,997 17,915 16,473 30,128 \$975,807 \$970,584 \$959,334 \$996,581 31XX 總計 \$(1,418) (4,131)國外營運機構 \$(5,549) 財務報表換算 (1,442)(1,442)\$4,809 (4,131)\$6,251 **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 3410 \$75,996 17,915 17,915 未分配盈餘 \$93,911 30,128 30,128 \$86,162 \$116,29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 3350 劵 烟 法定盈餘公積 圀 \$204,500 \$204,500 \$213,253 \$213,253 3310 硢 \$587 \$587 \$587 \$587 資本公積 3200 \$672,000 \$672,000 \$672,000 \$672,000 \* 3100 胶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Ш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利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利 民國105年3月31日餘額 民國106年3月31日餘額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用 代碼 D3 D5 D3 D5 A1DI Al DI  $\mathbf{Z}$  $Z_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劉盈秀





會計主管:許秋嬋

~

董事長:沈柏延

會計主管:許秋嬋

經理人:劉盈秀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三月三十一日 子公司 四世三世 数即名為國外山東 研現金流量表 大同世界 (僅經核閱,

**本町相公司** 準則查核) 民國一〇六年及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

三月三十一日 頸 4

ш

六碼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

三月三十一日 頸 金

uu

酒

代碼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410000 120000

AAAA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A20010

120100 420200 420300 A20900 421200 A22500 430000

折舊費用 攤銷費用

三月三十一日 頦

₩

三月三十一日 變 金

14,947)

(41,996)

31,113

(4,119)

(612)

826

28,634)

23,388)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B00600 B00700 B02700 B02800 B03700 B03800 B04500 B07500

\$20,797

\$35,951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存出保證金增加

存出保證金減少

 $\Xi$ 

335

1,981

1,516

20,132

取得無形資產 收取之利息

57,642

(1,984)

1,675

(33,38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BBBB

6)

(878)

(45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利息費用

利息收入

549

672

13,532

(2,738)

(3,636)(2,386)(585)

49,954

70,000

筹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短期借款減少

C00100 C00200 C00500 C03000 C03100

229

(173)

265 87,211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減少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存貨減少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增加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A31150 A31160 A31180 A31190 A31200 A31230

4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685

CCCC

(118,337)

68,757

(2,977)

22,83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3,715 45,265

(30,661)

存入保證金增加

存入保證金減少

2,635

1,950

(110,000)

(453)

(108,606)

113,347

篆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應付租賃款(減少)增加

支付之利息

C05600

3,311

CCCC

(180)

(8,851)

(1,396)

3,489

362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增加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減少

長期應收租賃款減少

長期應收票據減少

應收租賃款減少

A31240

A31990 A31990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A32150

A32160 A32180 A32190 A32230 A3224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67,584)

10,522

(30,167)

812

C03900

6,995

5,098 269

3,427

(1,406)

(4,126)4,05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DDDD

10,307)

(2,443)

(9.053)(71,722)

EEEE

29,449) 10,56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E00100 E00200

(1,276)

(11,838)

(71,77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支付之所得稅

433000 433500 AAAA

341,063

\$345,121

(98,660)328.782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五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包括:電腦、通訊、網路相關軟硬體設備之銷售及專業服務暨提供相關解決方案之系統整合服務等。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二十九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3段22號。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六年及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六年五月四日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六年 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 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 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 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a)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b)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c)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d)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e)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 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 損: 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 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12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 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主要係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如何決定一企業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以及如何決定授權之收入認列應於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逐步認列。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1)釐清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若有既得條件(服務條件或非市價績效條件),則於衡量日估計股份增值權時不得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既得條件應藉由調整股份增值權數量納入負債衡量之考量、(2)釐清若稅務法令要求企業以權益工具交割時,應扣繳稅款,此種協議若除了前述淨交割特性以外,其餘皆可符合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此協議屬權益工具交割之交易、及(3)釐清若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相關條款於修改後,符合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就與應自修改日起改作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於發出之公允價值就已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之累計程度,修改日以權益工具於該日之公允價值就已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之累計程認列至權益,除列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修改日存在之負債。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

此修正協助解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生效日(2018年1月1日)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即將發布之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不會早於2020年)不同產生之議題。此修正允許企業所發行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適用範圍之保險合約,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且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可減少特定之影響。此修正提出兩個方法,分別為覆蓋法及暫時豁免法,覆蓋法允許企業,對於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可能產生之部分會計配比之損益影響數予以消除;暫時豁免法允許符合規定之企業可選擇於2021年以前遞延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亦即在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

(10) 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

此修正增加投資性不動產轉換之相關規定,並釐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之證據時,企業應將不動產轉入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管理當局意圖改變並非用途改變之證據。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修改及增加針對部分準則修正之過渡條款,以及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附錄E給予首次採用者之短期豁免。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揭露規定(除第B10至B16段外),適 用於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對其他個體之權益。此修正自 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此修正釐清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時,該個體應按個別投資之基礎選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以衡量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此外,若企業本身非為投資個體,且對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具有權益時,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採用權益法時,係按每一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選擇維持該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對其子公司之權益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預收)款」

該解釋說明,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21及22段時,為決定相關資產、費用或收益(或其一部分)之原始認列且於除列與預付(預收)外幣款項有關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所採用之交易日匯率,該交易日係指個體原始認列因預付(預收)外幣款項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日。如有多筆預付(預收)款項,個體須對各別預付(預收)款項決定其交易日。此解釋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1)~(7)及(11)~(12)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 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3. 合併概況

##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 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 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u></u> 所持	有權益百	分比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106.3.31	105.12.31	105.3.31
本公司	群輝商務科技(股)公司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	100%	100%	100%
		設備批發/零售及			
		資訊軟體服務			
本公司	Tatung System Technologies	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Holding Ltd.				
本公司	協志聯合科技(股)公司	第二類電信事業及	100%	100%	100%
		雲端資訊服務			
Tatung System	大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及顧問諮	94%	94%	94%
Technologies		詢服務業			
Holding Ltd.					

####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 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 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 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 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 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嚴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 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 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 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 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3個月內之 定期存款)。

####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 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 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 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 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 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 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 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 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 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 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 10.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採逐項比較法評價。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 可供銷售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對於呆滯及過時 存貨則另行提列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運輸設備4~6年辦公設備1~6年租賃資產1~8年租賃改良1~6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12. 租 賃

##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融資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其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以租賃投資淨額之 金額表達為應收款。在融資租賃下,附屬於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已 被本集團移轉,因此本集團將應收租賃款視為本金之收回與融資收益處理, 以作為對其投資及服務之歸墊與報酬。

本集團於租賃期間開始日所認列之銷貨收入,為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出租人應收最低租賃給付按市場利率計算之現值兩者孰低者。租賃期間開始日所認列之銷貨成本為租賃資產之成本(如成本與帳面金額不同時,則為帳面金額)減除未保證殘值現值之金額。銷貨收入與銷貨成本間之差額為本集團按賣斷政策所認列之銷售利潤。

####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著作權	客戶名單
耐用年限	12~60月	5年	2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	於估計效益年限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以直線法攤銷	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 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 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 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 15.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維修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

#### 16.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應收分期帳款係分期付款銷貨所發生,分期付款銷貨業務係採普通銷貨法,除依現銷價格及成本核計當期損益外,分期付款價格高於現銷價格部分,視為延期利息,於銷貨時先遞延為未實現利息收入,嗣後再按利息法分期認列為利息收入。一年內到期之應收分期帳款係列於流動資產項下,一年以上到期之應收分期帳款則列於其他資產項下。

#### 勞務提供

本集團之勞務收入主要係提供維修服務產生,並採用完工百分比法認列收入,決定完工程度所採用之方法為每一單獨合約已發生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予以衡量。當合約之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時,僅就預期可回收之已發生費用範圍認列為收入。

##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 損益。

##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 17.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 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 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 19.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 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 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 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 (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則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

##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 1.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3.31	105.12.31	105.3.31
庫存現金	\$353	\$354	\$440
銀行存款	338,759	297,089	199,670
定期存款	6,009	43,620	30,012
合 計	\$345,121	\$341,063	\$230,122

####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6.3.31	105.12.31	105.3.31
定期存款	\$111,602	\$89,040	\$102,341
流動	\$96,210	\$72,840	\$72,090
非流動	15,392	16,200	30,251
合 計	\$111,602	\$89,040	\$102,341

本集團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3. 應收票據

	106.3.31	105.12.31	105.3.31
應收票據	\$15,986	\$28,844	\$24,582
減:備抵呆帳		-	
合 計	\$15,986	\$28,844	\$24,582
	106.3.31	105.12.31	105.3.31
流動	\$15,986	\$23,746	\$24,525
非流動		5,098	57
合 計	\$15,986	\$28,844	\$24,582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6.3.31	105.12.31	105.3.31
應收帳款	\$584,156	\$581,179	\$481,165
減:備抵呆帳	(930)	(930)	(1,527)
小 計	583,226	580,249	\$479,638
應收帳款-關係人	77,877	55,044	236,568
減: 備抵呆帳	(913)	(913)	(914)
小 計	76,964	54,131	235,654
合 計	\$660,190	\$634,380	\$715,292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120天。有關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 人及應收租賃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 詳附註十二):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106.1.1	\$1,843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del>_</del> _
106.3.31	\$1,843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105.1.1	\$2,442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1)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05.3.31	\$2,441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且未減損	1-90天	9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合 計
106.3.31	\$615,904	\$32,868	\$1,039	\$9,189	\$1,190	\$660,190
105.12.31	575,103	35,947	8,882	14,169	279	634,380
105.3.31	649,606	57,345	6,242	1,743	356	715,292

#### 5. 應收租賃款

	106.3.31	105.12.31	105.3.31
應收租賃款	\$47,880	\$51,431	\$52,090
减:未實現利息收入	(1,319)	(1,174)	(2,130)
備抵呆帳	-	-	-
合 計	\$46,561	\$50,257	\$49,960
流動	\$30,657	\$34,084	\$28,767
非 流 動	15,904	16,173	21,193
合 計	\$46,561	\$50,257	\$49,960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租賃款已收取尚未到期票據總額分別為300千元、238千元及496千元。

## 6. 存 貨

	106.3.31	105.12.31	105.3.31
商品-在庫存貨	\$106,766	\$127,023	\$108,452
商品-已出貨尚未完成驗收	361,982	445,323	435,064
合 計	\$468,748	\$572,346	\$543,516

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第一季及一〇五年第一季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833,314千元及717,892千元,包括認列存貨迴升利益465千元及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金額分別為5,972千元、6,437千元及5,501千元。

本集團之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運輸設備	辨公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改良	合 計
成 本:					
106.1.1	\$1,008	\$92,543	\$261,783	\$13,526	\$368,860
增添	-	397	-	215	612
處 分	-	(197)	(4,902)	-	(5,09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6)	-	(34)	(100)
其他變動	-	605	15,782		16,387
106.3.31	\$1,008	\$93,282	\$272,663	\$13,707	\$380,660
105.1.1	\$1,465	\$87,367	\$235,001	\$9,004	\$332,837
增添	-	2,402	-	1,717	4,119
處 分	-	(585)	(32,960)	-	(33,54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0)	-	(11)	(31)
其他變動		210	7,360		7,570
105.3.31	\$1,465	\$89,374	\$209,401	\$10,710	\$310,950
折舊及減損:					
106.1.1	\$954	\$51,653	\$114,062	\$7,638	\$174,307
折舊	3	4,429	15,285	415	20,132
處 分	_	(197)	(4,902)	-	(5,09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0)	-	(31)	(61)
其他變動					
106.3.31	\$957	\$55,855	\$124,445	\$8,022	\$189,279
105.1.1	\$1,441	\$45,078	\$149,976	\$5,845	\$202,340
折舊	2	4,104	8,790	384	13,280
處 分	-	(569)	(32,960)	-	(33,52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	-	(6)	(11)
其他變動		(279)	(74)		(353)
105.3.31	\$1,443	\$48,329	\$125,732	\$6,223	\$181,727
淨帳面金額:					
106.3.31	\$51	\$37,427	\$148,218	\$5,685	\$191,381
105.12.31	\$54	\$40,890	\$147,721	\$5,888	\$194,553
105.3.31	\$22	\$41,045	\$83,669	\$4,487	\$129,223
		. , ,	1 1 1	. ,	,——-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無利息資本化或提供抵押及擔保之情事。

# 8.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著作權	客戶名單	合計
成 本:				
106.1.1	\$18,810	\$7,671	\$-	\$26,481
增添-單獨取得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399)	<del>-</del>	(399)
106.3.31	\$18,810	\$7,272	\$-	\$26,082
105.1.1	\$18,411	\$8,352	\$3,043	\$29,806
增添—單獨取得	1,984	-	-	1,98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3)	(54)	(187)
105.3.31	\$20,395	\$8,219	\$2,989	\$31,603
攤銷及減損:				
106.1.1	\$(14,067)	\$(3,069)	\$-	\$(17,136)
難 銷	(1,142)	(374)	-	(1,51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70	-	170
106.3.31	\$(15,209)	\$(3,273)	\$-	\$(18,482)
105.1.1	\$(10,882)	\$(1,679)	\$(1,527)	\$(14,088)
難 銷	(1,185)	(417)	(379)	(1,9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del></del>	41	38	79
105.3.31	\$(12,067)	\$(2,055)	\$(1,868)	\$(15,990)
淨帳面金額:				
106.3.31	\$3,601	\$3,999	\$-	\$7,600
105.12.31	\$4,743	\$4,602	<u> </u>	\$9,345
105.3.31	\$8,328	\$6,164	\$1,121	\$15,613

#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推銷費用	\$1,014	\$1,183
管理費用	\$486	\$798
研究發展費用	\$16	<u>\$-</u>

#### 9.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6.3.31	105.12.31	105.3.31
無擔保借款	0.97%-1.34%	\$150,000	\$80,000	\$110,000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70,000千元、690,000千元及660,000千元。

#### 10. 退職後福利計畫

##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第一季及一〇五年第一季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4,406千元及4,356千元。

##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第一季及一〇五年第一季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 分別為747千元及935千元。

#### 11. 權益

####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750,00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為75,000千股(其中股份總額內保留參佰萬股供未來員工認股權憑證),分次發行。實收股本總額均為672,000千元。

#### (2) 資本公積

_	106.3.31	105.12.31	105.3.3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587	\$587	\$587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 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 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 金額)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分配之。

為維護股東之投資報酬,本公司盈餘分配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比率,視當年度之獲利與本公司資金規劃情況並兼顧股東權益而定。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1元,則不予發放現金股利,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七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之董事會及 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利(元)
	_105年度_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8,989	\$8,753		
普通股現金股利	76,608	67,200	\$1.14	\$1.0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4)。

### (4) 非控制權益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3,454	\$6,78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341)	(78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3)	(92)
期末餘額	\$2,850	\$5,909

## 12. 營業收入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商品銷售收入	\$807,579	\$720,02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9,072)	(1,075)
勞務提供收入	196,201	147,942
其他營業收入	34,059	17,987
合 計	\$1,028,767	\$884,883

# 13. 營業租賃

##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簽訂辦公室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三至五年且無續租權,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五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及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3.31	105.12.31	105.3.31
不超過一年	\$19,945	\$29,073	\$20,47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603	3,212	5,846
合 計	\$22,548	\$32,285	\$26,319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最低租賃給付		\$8,198	\$8,871

## 14.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性質別\功能別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成本者	費用者	合計	成本者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07,096	\$107,096	\$-	\$102,366	\$102,366
勞健保費用	-	10,396	10,396	-	10,011	10,011
退休金費用	-	5,153	5,153	-	5,291	5,29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5,271	5,271	-	4,403	4,403
折舊費用	17,357	2,775	20,132	11,141	2,139	13,280
攤銷費用	-	1,516	1,516	-	1,981	1,981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1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第一季依獲利狀況,分別以11%及1%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4,507千元及383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民國一〇五年第一季依獲利狀況,分別以11%及2%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621千元及383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七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五年度員工 酬勞與董事酬勞分別為11,200千元及3,195千元,其與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 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四年度 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 其他收入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利息收入	\$451	\$878
其他收入-其他	(81)	2,418
合 計	\$370	\$3,296

##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9
淨外幣兌換損益	(2,333)	158
合 計	\$(2,333)	\$167

## (3) 財務成本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銀行借款之利息	\$549	\$335

## 16.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六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所得稅利益		
	當期產生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4,394)	\$-	\$(4,394)
兌換差額			
合 計	\$(4,394)	\$-	\$(4,394)

## 民國一〇五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所得稅利益		
	當期產生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1,534)	\$-	\$(1,534)
兌換差額			
合 計	\$(1,534)	\$-	\$(1,534)

### 17. 所得稅

民國一○六年及一○五年第一季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4,372	\$60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1,792	3,720
遞延所得稅利益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	-	(665)
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	\$6,164	\$3,662
<u> </u>		

106.3.31105.12.31105.3.31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49,019\$49,019\$55,152

本公司民國一○五年度預計及一○四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20.49%及23.86%。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04年度
子公司-群輝商務科技(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103年度
子公司-協志聯合科技(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103年度

#### 18.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_106年第一季_	105年第一季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30,128	\$17,915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67,200	67,200
	基本每股盈餘(元)	\$0.45	\$0.27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2)	稀釋每股盈餘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		
	有人之淨利(千元)	\$30,128	\$17,915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67,200	67,200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一股票(千股)	242	137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千股)	67,442	67,337
	稀釋每股盈餘(元)	\$0.45	\$0.27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大同(股)公司	本集團之母公司
福建華佳彩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大同綜合訊電(股)公司	<i>II</i>
大同醫護(股)公司	"
中華映管(股)公司	"
同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rime\prime}$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銷 貨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母公司	\$25,495	\$180,915
本集團之其他關聯企業	116,650	51,394
合 計	\$142,145	\$232,309

本集團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售予一般客戶之銷售價格並無顯著差異。 另售予關係人與一般客戶之約定收款條件比較如下:

106年第一季		105年	第一季
關係人	一般客戶	關係人	一般客户
月結30-120天	月結30-120天	月結30-120天	月結30-120天

## 2. 進 貨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母公司	\$132	\$167
本集團之其他關聯企業	65	900
合 計	\$197	\$1,067

本集團向上述關係人進貨之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相當。另與關係人及一般供應商之約定付款條件比較如下:

	106年2	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地區	關係人	一般客户	關係人	一般客户	
國內	月結60-90天	月結30-90天	月結60-90天	月結30-90天	
國外	驗收後30-60天	驗收後30-60天	驗收後30-60天	驗收後30-60天	

## 3. 營業費用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租金支出		
本集團之其他關聯企業	\$5,652	\$5,641

上開租賃事項係一般市場行情價格辦理,租金按月支付。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其他營業費用及成本		
母公司	\$3,776	\$2,594
本集團之其他關聯企業	120	126
合 計	\$3,896	\$2,720

#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6.3.31	105.12.31	105.3.31
母公司	\$19,957	\$37,005	\$195,375
福建華佳彩有限公司	30,162	2,187	-
中華映管(股)公司	18,659	1,208	19,922
本集團之其他關聯企業	8,186	13,731	20,357
合 計	\$76,964	\$54,131	\$235,654

# 5. 應收租賃款

	106.3.31	105.12.31	105.3.31
母公司	\$1,231	\$1,807	\$1,685
中華映管(股)公司	4,678	4,678	2,339
大同綜合訊電(股)公司	3,103	3,424	-
本集團之其他關聯企業	2,164	2,280	2,704
合 計	\$11,176	\$12,189	\$6,728

## 6. 長期應收租賃款

	106.3.31	105.12.31	105.3.31
母公司	\$1,064	\$835	\$1,287
中華映管(股)公司	-	-	4,679
本集團之其他關聯企業		15	59
合 計	\$1,064	\$850	\$6,025

## 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6.3.31	105.12.31	105.3.31
福建華佳彩有限公司	\$83	\$-	\$-
大同醫護股份有限公司	58	406	406
合 計	\$141	\$406	\$406

# 8. 存出保證金

	106.3.31	105.12.31	105.3.31
本集團之其他關聯企業	\$4,228	\$4,173	\$4,237
9.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6.3.31	105.12.31	105.3.31
母公司	\$2	\$482	\$175
同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30	-
大同醫護股份有限公司	-	2	742
大同綜合訊電(股)公司	19	103	9
合 計	\$21	\$1,417	\$926
1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5001	107.10.01	107.0.01
	106.3.31	105.12.31	105.3.31
母公司	\$1,728	\$1,368	\$2,650
母 公 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聯企業			
•	\$1,728	\$1,368	\$2,650
本集團之其他關聯企業	\$1,728 253	\$1,368 251	\$2,650 318
本集團之其他關聯企業合 計	\$1,728 253	\$1,368 251	\$2,650 318
本集團之其他關聯企業合 計	\$1,728 253 \$1,981	\$1,368 251 \$1,619	\$2,650 318 \$2,968
本集團之其他關聯企業 合 計 11. 存入保證金	\$1,728 253 \$1,981 106.3.31	\$1,368 251 \$1,619	\$2,650 318 \$2,968 105.3.31
本集團之其他關聯企業 合 計 11. 存入保證金 大同醫護股份有限公司	\$1,728 253 \$1,981 106.3.31	\$1,368 251 \$1,619 105.12.31 \$2,527	\$2,650 318 \$2,968 105.3.31

##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擔保		
項 目	106.3.31	105.12.31	105.3.31	債務內容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21,792	\$22,612	\$11,462	履約保證
一流動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3,818	13,626	29,981	履約保證
- 非流動				
合 計	\$35,610	\$36,238	\$41,443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計有下列或有事項及承諾事項未包含 於上開財務報表之中:

- 1. 本集團為業務需要委請銀行開立保固及履約保證之保證票據,其金額75,956千元。
- 2. 除上述所列之保證票據外,另本集團為業務需要委請銀行開立保固及履約保證之保證書而開立存出保證函,其金額為53,699千元。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 十二、 <u>其他</u>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	資	產	
----	---	---	--

	106.3.31	105.12.31	105.3.3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344,768	\$340,709	\$229,682
(不含庫存現金)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11,602	89,040	102,341
(含非流動)			
應收票據(含非流動)	15,986	28,844	24,58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660,190	634,380	715,292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683	996	7,889
應收租賃款(含非流動)	46,561	50,257	49,960
存出保證金	77,440	66,557	62,118
合 計	\$1,257,230	\$1,210,783	\$1,191,864
金融負債			
	106.3.31	105.12.31	105.3.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50,000	\$80,000	\$110,000
應付短期票券	49,954	-	-
應付票據	64	244	17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34,206	703,186	558,99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36,902	133,087	98,898
應付租賃款(含非流動)	23,572	25,958	28,131
存入保證金	1,506	5,142	4,890
合 計	\$896,204	\$947,617	\$800,929
·			

###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 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 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 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 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 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 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 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位通常相當,此時會產生自然 避險效果,基於前述自然避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 計。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人民幣及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六年第一季及一○五年第一季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678千元及1,016千元。
- (2) 當新臺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六年第一季及一○五年第一季之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319千元及11千元。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 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 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 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六年第一季及一〇五年第一季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38千元及28千元。

####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39%、32%及48%,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6.3.31					
短期借款	\$150,123	\$-	\$-	\$-	\$150,123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50,000
應付票據	64	-	_	-	64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34,206	-	_	-	534,206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36,902	-	_	-	136,902
應付租賃款(含非流動)	11,619	11,546	407	-	23,572
105.12.31					
短期借款	\$80,064	\$-	\$-	\$-	\$80,064
應付票據	244	-	-	-	244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03,186	-	-	-	703,186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33,087	-	_	-	133,087
應付租賃款(含非流動)	11,527	13,741	690	-	25,958
105.3.31					
短期借款	\$110,229	\$-	\$-	\$-	\$110,229
應付票據	17	-	_	-	17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58,993	-	-	-	558,99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8,898	-	-	-	98,898
應付租賃款(含非流動)	10,612	16,461	1,058	-	28,131

##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 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 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 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 7.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3.31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67	30.330	\$8,108
人民幣	24,544	4.407	108,168
金融負債	<u></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318	30.330	\$39,969
人民幣	9,160	4.407	40,368
		105.12.31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0	32.250	\$643
	\$20 18,664	32.250 4.649	\$643 86,769
美 金			
美 金 人民幣			
<ul><li>美金</li><li>人民幣</li><li>金融負債</li></ul>			

		105.3.31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57	32.190	\$11,500
人民幣	22,826	4.980	113,70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91	32.190	\$12,586
人民幣	2,424	4.980	12,075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六年第一季及一〇五年第一季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2,333)及158千元。

## 8.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 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 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 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 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 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二。

##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其被投資公司資訊:詳附表三。

####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 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 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情形:詳附表四。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及未實現損益明細如下:
  -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C.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D.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E. 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F.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 或收受等:無。

####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四個 應報導營運部門:

- 1. 系統整合中心:該部門專注系統整合專案,深入瞭解不同產業別客戶需求,提供世界領導廠牌之IT資訊基礎架構解決方案與專業售後服務。
- 2. 通訊暨物聯網中心:該部門負責為客戶規劃完善整合通訊系統,同時亦聚 焦於IoT基礎建設及服務開發,協助客戶建置公有雲或私有雲的網路架構及 創新物聯網服務的開發服務。
- 3. 軟體應用暨雲端事業處:該部門負責代理微軟企業辦公室解決方案及提供 各種雲端解決方案,亦負責公司應用軟體研發與提供客戶客製化之商業應 用軟體及各類工具軟體的引進與研究。
- 4. 子公司-群輝商務科技(股)公司:該部門負責提供專業代理軟硬體及相關設備等。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1.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系統整合	诵訊暨物聯	軟體應用暨	群輝商務
71 WULL U	20 010 0 10 10		70 1 /ME 101 471

	中心	網中心	雲端事業	科技(股)公司	其他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586,399	\$71,852	\$117,783	\$95,094	\$157,639	\$-	\$1,028,767
部門間收入	21,444	475	400	3,776	13,407	(39,502)	
收入合計	\$607,843	\$72,327	\$118,183	\$98,870	\$171,046	\$(39,502)	\$1,028,767
部門損益	\$19,711	\$3,945	\$3,661	\$3,291	\$12,482	\$(7,139)	\$35,951

#### 民國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系統整合 通訊暨物聯 軟體應用暨 群輝商務

	中心	網中心	雲端事業	科技(股)公司	其他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621,022	\$71,896	\$54,645	\$78,000	\$59,320	\$-	\$884,883
部門間收入	1,310	10		7,834	6,647	(15,801)	
收入合計	\$622,332	\$71,906	\$54,645	\$85,834	\$65,967	\$(15,801)	\$884,883
部門損益	\$20,944	\$11,374	\$(1,842)	\$2,493	\$(16,648)	\$4,476	\$20,797

- (1) 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並反映於「調節及銷除」項下,其他所有 的調節及銷除另有詳細之調節揭露於後。
- (2) 部門損益包含部門之間因為對另一部門具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及營業往來關係,故其部門損益包含對另一部門之投資損益及營業往來 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編製合併部門損益時予以銷除之。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相關之資訊:

## 營運部門資產

系統整合 通訊暨物聯 軟體應用暨 群輝商務

	中心	網中心	雲端事業	科技(股)公司	其他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106.03.31部門資產	\$805,213	\$112,182	\$125,874	\$149,694	\$148,537	\$(38,476)	\$1,303,024
105.12.31部門資產	\$884,906	\$144,563	\$58,569	\$164,249	\$147,850	\$(31,036)	\$1,369,101
105.03.31部門資產	\$1,040,085	\$162,553	\$6,913	\$138,367	\$105,435	\$(33,146)	\$1,420,207

- (1) 民國106年3月31日系統整合、通訊暨物聯網、軟體應用暨雲端事業、群輝商務科技(股)公司及其他部門主要資產包括: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706,751千元、存貨468,748千元及存出保證金77,440千元,群輝其他資產為50,085千元。
- (2) 民國105年12月31日系統整合、通訊暨物聯網、軟體應用暨雲端事業、 群輝商務科技(股)公司及其他部門主要資產包括: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 款684,637千元、存貨572,346千元及存出保證金66,557千元,群輝其他 資產為45,561千元。
- (3) 民國105年3月31日系統整合、通訊暨物聯網、軟體應用暨雲端事業、群輝商務科技(股)公司及其他部門主要資產包括: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765,252千元、存貨543,516千元及存出保證金62,118千元,群輝其他資產為49,321千元。

## 營運部門負債

系統整合 通訊暨物聯 軟體應用暨 群輝商務

	中心	網中心	雲端事業	科技(股)公司	其他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106.03.31部門負債	\$236,221	\$20,050	\$15,137	\$54,904	\$271,056	\$(37,290)	\$560,078
105.12.31部門負債	\$435,241	\$28,883	\$2,000	\$72,517	\$214,481	\$(22,932)	\$730,190
105.03.31部門負債	\$409,707	\$10,669	\$1,659	\$55,088	\$137,654	\$(30,032)	\$584,745

(1) 民國106年3月31日系統整合、通訊暨物聯網、軟體應用暨雲端事業、群輝商務科技(股)公司及其他部門主要負債包括:應付帳款534,206千元, 群輝其他負債為25,872千元。

- (2) 民國105年12月31日系統整合、通訊暨物聯網、軟體應用暨雲端事業、 群輝商務科技(股)公司及其他部門主要負債包括:應付帳款703,186千 元,群輝其他負債為27,004千元。
- (3) 民國105年3月31日系統整合、通訊暨物聯網、軟體應用暨雲端事業、群輝商務科技(股)公司及其他部門主要負債包括:應付帳款558,993千元,群輝其他負債為25,752千元。

## 應報導部門損益之調節

	106年第一季	105年第一季
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	\$30,608	\$32,969
其他損益	12,482	(16,648)
減除部門間損失	(7,139)	4,476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5,951	\$20,797

###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附表一: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臺幣千元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本期最高背書	期末背書	實際動支	以財產擔保之	累計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屬母公司對	屬子公司對	屬對大陸地區
編號			關係	保證限額	保證餘額	保證餘額	金額		金額占最近期財務	最高限額	子公司背書保證	母公司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註1)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註2)	(註3、8)	(註4)	(註5)	(註6)	背書保證金額	報表淨值之比率	(註3、9)	(註7)	(註7)	(註7)
0	大同世界科技	群輝商務科技(股)公司	2	\$199,316	\$150,000	\$130,000	\$40,098	\$-	13.04%	\$498,291	Y	-	-
	(股)公司												
1	群輝商務科技	大同世界科技(股)公司	4	18,252	8,000	8,000	5,659	-	8.77%	45,631	-	Y	-
	(股)公司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 註8: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20%為限。
- 註9: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50%為限。

附表二: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一○五年度第一季

單位:新臺幣千元

	<u> </u>	Т	T	Т			単位・利室市1九
			與交易人之		交易往來	.,,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關係(註1)	科 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2)
0	大同世界科技(股)公司	群輝商務科技(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2,465		-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808		-
			1	進貨淨額	3,689		-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195		-
			1	其他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87		-
			$\frac{1}{1}$	管理費用一關係人	87		
				日 工 貝 八			
0	大同世界科技(股)公司	大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6,732		3%
	人内世界科教(成)公司	人区科权(工两)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226		1%
			1 1				1 70
				應收租賃款一關係人	1,863		-
				進貨淨額	4,332		-
				其他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325		-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0		-
			1	其他應付帳款-關係人	1		-
0	大同世界科技(股)公司	協志聯合科技(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1,627		-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97		-
			1	進貨淨額	124		-
			1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130		_
			1	其他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467		_
			1	管理費用一關係人	371		
			1	18年其用一關你八	3/1		-
1 1	群輝商務科技(股)公司	大同世界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3,776		
1	一种的物件权(成)公司	人同也外杆投(成)公司					-
			2 2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3,282		-
				進貨淨額	1,019		-
			2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802		-
			2	其他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6		-
			2	銷售費用一關係人	1,446		-
2	大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大同世界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4,332		-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1		-
			2	進貨淨額	22,944		2%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32,089		2%
			2	其他應付款項一關係人	325		-
			2	銷售費用-關係人	3,788		_
			_	奶 白 貝 // 例 M/C	3,700		
3	協志聯合科技(股)公司	大同世界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569		_
	W . 3 1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TO E OF THE COLOR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597		_
			$\frac{2}{2}$		850		<u>-</u>
			$\frac{2}{2}$	進貨淨額			-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893		-
			2	其他應付款項一關係人	204		-
			2	銷售費用一關係人	751		-
			2	辦公設備	100		-
					1		

註1: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1.母公司對子公司。2.子公司對母公司。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2:交易往來金額佔民國一○五年度第一季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2,022,071千元之比率計算之; 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交易金額佔合併總營收1,028,767千元之比率計算之。

## 大同世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臺幣千元

投資公	被投資公司	所 在	主要營	原始投	資金額	期	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司名稱	名稱	地 區	業項目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備註
大同世界科技(股)公司	群輝商務科技(股)公司	台北市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	\$42,740	\$42,740	5,400,000	100	\$93,993	\$2,731	\$2,731	
			設備批發/零售及								
			資訊軟體服務								
大同世界科技(股)公司	Tatung System	薩摩亞	轉投資之控股	137,237	137,237	4,600,000	100	73,875	3,020	3,518	
	Technologies		公司	(USD 4,600)	(USD 4,600)						
	Holding Ltd.										
大同世界科技(股)公司	協志聯合科技(股)公司	台北市	第二類電信事業及	62,590	62,590	5,500,000	100	58,235	855	890	
			雲端資訊服務								

附表四: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大陸被投	:資 主要營	實收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	出或收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止
				台灣匯出累	回投了	資金額	台灣匯出累		或間接投資	投資(損)益		已匯回
公司名	解 業項目	資本額	(註1)	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積投資金額	本期損益	之持股比例	(註2)	帳面價值	投資收益
	(上 資訊軟體及 一司 顧問諮詢 服務業	\$144,888 (RMB 30,000)	(二) (註5)	\$136,308 (USD 4,569)	\$-	\$-	\$136,308 (USD 4,569)	\$3,211 (RMB 709)	94.00%	\$3,516 認列基礎(二).3	\$76,704	\$-

本期期末累計自	經濟部投審會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淨值×60%)
\$136,308	\$136,308	\$599,659
(USD 4,569)	(USD 4,569)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其他方式。
-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務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 註4:依經濟部民國97年8月29日經審字09704604680號令修正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三項規定,投資人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不得超過淨值或合併淨值之60%,其較高者。
- 註5: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薩摩亞設立之大同世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轉投資大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